

## 新闻公报

2022年8月16日

### 财务汇报局与香港会计师公会签署修订监督安排协议声明，以反映更广泛之监督权力

财务汇报局（财汇局）与香港会计师公会（公会）今天在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许正宇先生的见证下，签署《修订监督安排协议声明》（修订协议声明）。

修订协议声明涵盖在会计专业规管制度于2022年10月1日生效后，会计及财务汇报局（会财局）就监督公会履行法定职能方面的更广泛责任。届时，会财局将监督公会以下的法定职能：

- 一. 藉举办考试以确定某些人士是否合资格注册成为会计师；
- 二. 处理关乎会计师注册的事宜；
- 三. 安排会计师资格的相互或交互认可；
- 四. 就会会计师的持续专业进修设定要求；
- 五. 发出或指明会计师的专业道德标准，会计师的会计、核数及核证执业准则；以及
- 六. 就合资格注册成为会计师及会计师的持续专业进修提供培训。

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许正宇先生表示：「今天的签署仪式标志着在即将实施的新规管制度下，财汇局与公会之间的监督关系展开新篇章。我们深信财汇局与公会将继续紧密合作，使监督安排达至最大成效。在新制度下，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必将更加巩固，有利会计专业的长远发展。」

会计师公会会长方蕴萱女士表示：「会计专业改革完成后，公会将继续肩负培训及发展香港会计专业的责任，并为行业制订准则。公会将继续与会财局携手，带领会计业界发展。」

财汇局主席黄天祐博士说：「修订协议声明进一步确保会财局在规管改革下，在监督公会整体职能方面的成效更佳，从而提升会计专业的能力及其可持续发展。」

有关修订协议声明，请[按此](#)。

完

## 关于财务汇报局

财务汇报局是香港独立的上市实体核数师监管机构，致力维持香港上市实体财务汇报的质素，从而加强对投资者的保障及提高投资者对企业汇报的信心。

如欲了解更多财务汇报局的法定职能，请浏览 [www.frc.org.hk](http://www.frc.org.hk)。

传媒查询：

张诗敏

机构传讯副总监

财务汇报局

电话：2236 6025 / 2236 6066

传真：2810 6320

电邮：celiancheung@frc.org.hk